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意见

(2024年8月17日)

数字贸易是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已成为国际贸易发展的新趋势和经济的新增长点。为促进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促进数字贸易改革创新,为塑造对外贸易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加快建设数字中国、贸易强国作出更大贡献。

按照创新为要、安全为基,扩大开放、合作共赢,深化改革、系统治理,试点先行、重点突破的原则,促进数字贸易改革创新。主要目标是:到2029年,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规模稳中有增,占我国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高到45%以上;数字贸易基础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适应数字贸易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建立,数字贸易领域对外开放水平大幅提高,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接全面加强。到2035年,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规模占我国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高到50%以上;有序、安全、高效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全面建立,制度型开放水平全面提高。

## 二、支持数字贸易细分领域和经营主体发展

(一)积极发展数字产品贸易。加强数字应用场景和模式创新,提升数字内容制作质量和水平,培育拓展跨境数字交付渠道,提升国际竞争力。

(二)持续优化数字服务贸易。促进数字金融、在线教育、远程医疗、数字化交付的专业服务等数字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提升品牌 and 标准影响力。发展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服务外包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服务外包加快数字化转型。

(三)大力发展数字技术贸易。加强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加快发展通信、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卫星导航等领域对外贸易。

(四)推动数字订购贸易高质量发展。鼓励电商平台、经营者、配套服务商等各类主体做大做强,加快打造品牌。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带”发展。推进数字领域内外贸一体化。

(五)培育壮大数字贸易经营主体。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影响力的数字贸易领军企业。积极培育外向度高、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中小型数字贸易企业。构建大中小企业相互促进、协同发展的良好生态,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支持数字平台企业有序发展,在引领发展、创造就业、国际竞争中发挥积极作用。

## 三、推进数字贸易制度型开放

(六)放宽数字领域市场准入。完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推动电信、互联网、文化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鼓励外商扩大数字领域投资。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提高数字贸易领域外商投资企业在境内投资运营便利化水平。

(七)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健全数据出境安全管理制度,完善相关机制程序,规范有序开展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在保障重要数据和个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建立高效便利安全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促进数据跨境有序流动。

(八)打造数字贸易高水平开放平台。高标准建设数字服务出口平台载体,打造数字贸易集聚区。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鼓励数字领域各类改革和开放措施在符合条件的数字服务出口平台

载体、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先行先试和压力测试。发挥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等平台作用,推进数字贸易领域交流合作。

## 四、完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

(九)积极参与数字贸易国际规则制定。积极参与世界贸易组织、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和区域数字贸易相关规则制定,营造开放、公平、公正、非歧视的数字发展环境。积极推进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和《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进程。参与应对经济数字化国际税收规则制定,探索建立税收利益分配更加合理、税收负担更加公平的数字贸易相关税收制度。参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和海关国际私法会议数字经济商事规则谈判。

(十)深化数字贸易国际合作。推动建立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机制,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跨境结算、移动支付等领域国际合作,深化数字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强与东盟国家、中亚国家、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等数字贸易合作。

(十一)加快构建数字信任体系。加快数字贸易认证体系建设,促进数字信任前沿技术的开发创新与应用推广,培育数字信任生态。推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等国际互认。鼓励数据安全、数据资产、数字信用等第三方服务机构国际化发展。

(十二)加强数字领域安全治理。优化调整禁止、限制进出口技术目录。持续推动全球数字技术、产品和服务供应链开放、安全、稳定、可持续。发挥各类专业法院法庭作用,推动数字领域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机制多元化发展。

## 五、强化组织保障

(十三)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

党对数字贸易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完善相关体制机制,为数字贸易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商务部要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推动形成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工作合力。各地区可因地制宜制定数字贸易发展相关配套文件。

(十四)健全法律法规和标准。推进数字贸易领域相关立法,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出台数字贸易地方性法规。加强数字贸易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加快数字贸易领域标准制定修订。

(十五)建立完善统计体系。建立健全数字贸易统计监测预警体系,适时发布数字贸易统计数据。支持与有关国际组织、重点国家及研究机构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编制发布中国数字贸易发展报告和相关指数,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十六)加强多渠道支持保障。加强数字技术研发支持,促进成果转化及与其他行业的融合创新发展。充分发挥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作用,带动社会资本投资数字贸易领域。

(十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研究构建数据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加强对源代码、算法、加密密钥、商业秘密以及其他专有信息的法律保护。加快推动数字产品标识化。加强数字贸易领域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加强涉及数字贸易的商标注册和保护。拓宽知识产权海外维权和争议解决渠道。

(十八)强化人才智力支撑。加强数字贸易相关培训,提高领导干部专业素质。发挥数字贸易专家作用,加强相关理论与实践研究。支持高等学校设置数字贸易相关学科。创新数字贸易人才培养模式,加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深化校企、政企合作,支持企业加强专业人才培养。

(新华社北京11月28日电)

## 我国计划2035年建成下一代北斗系统 2029年左右开始发射组网卫星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8日电(李国利 武中奇)记者28日从纪念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工程三十周年座谈会上了解到,我国将建设技术更先进、功能更强大、服务更优质的下一代北斗系统,计划2029年左右开始发射组网卫星,2035年完成系统建设。

11月28日上午,中国卫星导航系统管理办公室在京组织召开纪念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工程三十周年座谈会,发布《北斗卫星导航系统2035年前发展规划》,明确在确保北斗三号系统稳定运行基础上,我国将建设技术更先进、功能更强大、服务更优质的下一代北斗系统。

据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工程总设计师、中国工程院院士杨长风介绍,下一代北斗系统以“精准可信、随遇接入、智能化、网络化、柔性化”为代际特征,将为全球用户和其他定位导航授时系统提供覆盖地表面广阔空间及近地空间的米级至分米级实时高精度、高完好的导航定位授时服务。“计划2025年完成下一代北斗

系统关键技术攻关;2027年左右发射3颗先导试验卫星,开展下一代新技术体制试验;2029年左右开始发射下一代北斗系统组网卫星;2035年完成下一代北斗系统建设。”杨长风表示。

北斗系统是我国自主建设、独立运行的全球卫星导航系统,与其他全球卫星导航系统采取单一轨道星座构型相比,“混合式”星座是独树一帜的“中国方案”——北斗二号首创以地球静止轨道和倾斜地球同步轨道卫星为骨干,兼有中国轨道卫星的混合星座。北斗三号由24颗中国轨道卫星、3颗地球静止轨道卫星、3颗倾斜地球同步轨道卫星组成,为建设全球卫星导航系统提供了全新范式。

“下一代北斗系统将优化星座架构,形成高中低轨混合星座,全面提升时空基准维持精度和自主运行能力,持续提升服务性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员、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工程副总设计师谢军说。

## 漳州核电1号机组并网发电



11月28日上午,我国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第三代核电技术——“华龙一号”漳州核电项目1号机组首次并网成功,开始向电网送电。这标志着中核集团“华龙一号”批量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经现场确认,漳州核电1号机组状态良好,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后续将按计划进行一系列试验,进一步验证机组的性能。

漳州核电是“华龙一号”批量化建设的始发地,也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华龙一号”核电基地,规划建设6台百万千瓦级“华龙一号”核电机组,目前,已有包括1号机组在内的4台“华龙一号”核电机组开工建设。

新华社记者 林善传摄

## 前10个月全国铁路主要指标持续向好

新华社北京11月28日电(记者叶昊鸣)记者28日从国家铁路局获悉,今年前10个月,全国铁路客流保持高位,货物运量持续增长,主要指标持续向好。

在客运方面,10月份,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3.73亿人次,同比增长6%;全国铁路旅客周转量1303.52亿人公里,同比增长2.8%。今年前10个月,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37.11亿人次,同比增长13%;全国铁路旅客周转量13859.26亿人公里,同比增长8.2%。旅客出行需求得到有效保障,出行便利度舒适度不断提升,经济带动作用持续发力。

在货运方面,10月份,全国铁路货运发送量4.55亿吨,同比增长4.3%;全国铁路货运周转量3194.46亿吨公里,同比增长0.2%。今年前10个月,全国铁路货运发送量42.61亿吨,同比增长2.1%。其中,10月24

日至30日,国家铁路货运装车连续7天超19万车,创历史最好水平。国民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有升,扩内需、促生产政策组合效应持续显现。

在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今年前10个月,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6351亿元,同比增长10.9%,投产铁路新线2274公里,充分发挥了铁路投资对全社会投资的有效带动作用。

“铁路行业认真统筹客货运输安全,铁路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路网规模质量稳步提升,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和国民经济平稳运行。”国家铁路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总工程师卢春春表示,下一阶段铁路行业将持续加大推进运输能力提升和铁路安全发展,努力降低铁路物流成本,促进国民经济增量政策落地落实,进一步巩固和增强经济向好态势。

## 贵州煤炭储配基地建设忙



11月22日拍摄的六盘水市水城区煤炭储配基地4号储煤场施工现场。近日,贵州多地煤炭储配基地施工有序进行,建设现场一派忙碌景象。贵州省煤炭资源丰富,当地依托丰富的煤炭资源,建设煤炭储配基地,打造西南地区煤炭保供中心,助推区域经济发展。

新华社记者 陶亮摄

## 第十一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国



11月28日,在沈阳桃仙国际机场,礼兵将第十一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的棺槨从专机上护送至棺槨摆放区。

当日,第十一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迎回仪式在沈阳举行。43位志愿军烈士遗骸及495件遗物由我空军专机从韩国接回至辽宁沈阳,回到祖国怀抱。

新华社记者 李杰摄

## 91种新药进国家医保

# 小药片连着大民生

□新华社记者 徐鹏航

从每片2.43元降至2.11元——在今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谈判中,难治性癫痫“救命药”氯巴占片在半小时之内就实现了药企与医保部门的“双向奔赴”,为需要长期服药的罕见病患者带来了福音。

11月28日,国家医保局发布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将于2025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目录新增91种药品,其中有卡度尼单抗注射液等26种肿瘤用药、利鲁唑口服混悬液等13种罕见病用药以及15种慢性病用药,药品总数增至3159种。

这是国家医保局成立以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的第七次调整。叠加谈判降价和医保报销因素,预计2025年,新版目录实施将为患者减负超500亿元。

每一种新药进入医保,都意味着患者家庭少一分负担,多一分希望。此次医保药品目录调整有哪些新看点?

——用药保障再升级,结构更“优”了。每天服药,是许多高胆固醇血症患者长期以来承受的压力。今年医保药品目录新增的药品,提供更多用药便利;我国

一款治疗血脂异常的创新药托莱西单抗注射液纳入医保,患者可以灵活选择2至6周注射一次。

每天扎一针,是许多糖尿病患者面临的烦恼。今年医保药品目录新增的药品中,一款治疗成人2型糖尿病的创新药,一周只需注射一次。

医保药品目录调整,不仅关注罕见病等少数群体,也在不断解决常见慢性病患者的用药之忧。

聚焦群众所需,医保药品目录有“加法”,也做“减法”。此次调整调出了43种临床已替代或临床价值不高、长期未生产供应的药品,让医保药品目录更合理。

专家强调,医保药品目录重在科学调整,不是简单的“价低者得”。

国家医保局医药管理司司长黄心宇表示,本次调整后,肿瘤、慢性病、罕见病、儿童用药等领域的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在不显著增加基金支出的前提下,将更多填补目录保障短板或者提升疗效的品种纳入目录,实现“提质不提价”。

——创新药比例再提升,“救急药”更新了。

宫颈癌,女性最常见的恶性肿瘤之一。如何更好呵护“她”健康?

一款用于治疗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药品,6月下旬拿到国家药监局批件,又幸运地进入了新版医保药品目录。速度之快,让企业方谈判代表深感意外:“希望更多新药能够更快服务患者。”

此次医保药品目录调整中,创新药的谈判成功率超过了90%,较总体成功率高16个百分点。新增的91种药品中,90种为5年内新上市品种。其中,38种是“全球新”的创新药,无论比例还是绝对数量,都创历年新高。

如今,经过七轮调整,累计已有149种创新药纳入医保药品目录。国家医保局医保中心副主任王国栋表示,新药进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的速度不断加快,让参保群众能够及时享受医保改革及医药创新带来的红利。

更多创新药进医保的背后,是我国医药创新的蓬勃发展。2018年至2023年我国1类创新药获批上市数量整体上呈现上升趋势,2023年获批数量达35种,是2018年的4倍以上。

——推动目录高效落地,确保患者能“真用上”。

新药进了医保,还要能走进千家万户。

与往年相比,今年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对药品的配备使用、新药推介、管理监督等提出具体要求,以确保目录真正落地见效,更好满足患者合理需求。

此外,通过“双通道”管理机制,一些原来主要在大型医院供应的医保谈判药品,目前可以在全国10余万家医保定点药店销售并纳入医保报销。

此次谈判协议中,国家医保局还要求企业在目录落地前,全部落实药品追溯码,实现全程“可追溯”,进一步强化配备和供应情况监测,确保药品可及性得到提升。

截至2024年10月底,协议期内谈判药品累计受益8.3亿人次,累计为患者减负超8800亿元,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实实在在惠及患者。

小药片连着大民生。更科学、更有温度的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将为亿万百姓带来更多健康“获得感”。

新华社北京11月28日电